

物业管理合同书

甲方：郸城县财政局

乙方：郸城县汇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谢华

经营范围：卫生保洁、花草修剪与养护、会议室服务、水电维修、垃圾清运、安全保卫等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162556984702X4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郸城支行

账号：25981076703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物业管理条例》、《公共机构节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遵循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就郸城县财政局物业管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乙方负责甲方卫生保洁、安全保卫、会议室服务后勤维修、花草养护、卫生清理、垃圾外运等物业管理工作、管理范围如下：

1. 乙方负责财政局办公楼和支付大厅所有走廊、卫生间、楼梯、电梯及办公楼公共区域保洁和垃圾收集清运工作。
2. 办公楼所有卫生间设施、电器设施以及维修耗材有甲方承担，乙方负责安装维修（包括院内电器设施）。

3. 院内花草的修剪、打药、除草、施肥、浇灌有乙方负责。树木花草自然死亡有甲方负责种植更新。
4. 乙方负责办公楼的安全保卫工作，定员定岗。
5. 卫生清理工具有乙方承担，甲方负责各个卫生间下水道疏通及洁具更换。
6. 乙方负责办公楼一楼大厅玻璃门擦拭。

二、所需费用及付款方式：根据中标金额甲方支付乙方物业费用全年共计 375600 元。每季度结算一次 93900 元。

三、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6 年元月 6 日至 2027 年元月 5 日止（期限为一年）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共同遵守，不得违约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郸城县财政局



乙方：郸城县汇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

2026 年元月 6 日